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GRAND

BEIJING CAPITAL GRAND LIMITED

首創鉅大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9)

非執行董事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

- (a) 楊文鈞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起生效；及
- (b) Randolph Zhao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辭任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楊文鈞先生(「楊先生」)因其他事業或專業發展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及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關於彼辭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Randolph Zhao先生(「趙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趙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Randolph Zhao先生，38歲，於二零一八年加入KKR，成為亞洲房地產團隊的一員。在加入KKR之前，趙先生就職於北京弘毅投資，代表弘毅的人民幣房地產基金負責大中華區的房地產投資。在此之前，他曾在香港的AEW Capital Management工作，負責亞太地區(尤其側重於大中華區)的房地產收購工作。趙先生在北京的PGIM Real Estate開展其亞洲房地產投資職業生涯。趙先生持有康奈爾大學房地產專業碩士學位以及明尼蘇達大學商業學士學位。

趙先生將與本公司簽立一份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持續生效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為期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趙先生任內須根據章程細則於本公司其後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趙先生不會向本公司收取酬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趙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趙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予以披露，本公司亦不認為任何有關委任趙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之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首創鉅大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2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投資委員會」	指	本公司戰略投資委員會

承董事會命
首創鉅大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彭思思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范書斌先生(主席)及馮瑜堅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王昊先生、秦怡女士、周岳先生及Randolph Zha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偉峰博士、趙宇紅女士及何小鋒先生。